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部门名称:



(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0

填报人: 林思瑶

联系电话: 15914919203

填报日期: 2025 年 6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本单位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制订搞活商品流通、转换经营机制方案 and 行业发展规划，促进商业企业扭亏增盈工作，提高经济效益。组织开拓国内、国际市场，参与培育和完善商品市场体系，搞好商品市场和服务网点建设，制订商业企业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方案。抓好商业企业体制改革，决定商业企业的改组、联合、兼并、股份制、租赁承包和出售或拍卖。管理、监督、检查商业企业的经营、财务核算及财务结算。抓好商业党的建设，抓好商业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决定中心职能部门和商业企业领导干部的任免。抓好商业系统纪检监察、党廉教育和信访工作。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本单位设 2 个内机构：人秘组、业务组。

3、本单位编制 12 人，实有编人员 11 人，实有在职人员 14 人，退休人员 33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持续深化党的理论武装。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落实省委市委关于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坤明书记来梅调研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聚焦党建引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2、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中心领导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县纪委会部署，把党风廉

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将其纳入中心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年初，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全年工作任务，及时调整中心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制定了详细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明确了中心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和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具体内容和要求。中心主要领导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亲自研究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不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明党的纪律规矩，深化作风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定维护党的核心领导位置，严格履行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确保商业政治生态风清气正。

3、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根据中共大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大埔县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埔办发〔2024〕1号）的要求，深刻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组织党员认真学习修订后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与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贯通起来，与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贯通起来，有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一是及时召开会议传达学习。4月22日，我中心召开领导班子会议、支部大会等形式及时传达学习县委党纪学习教育会议精神，并对中心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各项工作作了具体部署；二是成立中心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大埔县商业服务中心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对照县《工作方案》结合单位工作实际，制定了《大埔县商业服务中心党支部党纪学习教育学习计划》和个人学习计划，进一步明确了时间安排、学习内容、学习形式、参加人员等；同时，列出若干学习专题研学，以案促学，解读辅学，交流讨论等。三是运用南粤清风、客都清风等官方微信公众号平台有关党纪学习教

育的学习资料发送到商业粤政易和商业退休群进行交流研讨，增强学习效果进一步深化《条例》的理解运用；四是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4次，举办读书班1期，读书班采取集体研讨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召开警示教育会2次，组织党员干部观看及学习省、市、县两级严重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片《迷失》、《病变的仁心》、《从“水笼子”到“水耗子”的沉沦》、《失慎之祸》和典型案例汇编等材料，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典型案例为鉴，对照《条例》反躬自省、深刻吸取教训，切实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日常而不觉的言行准则；开展“三会一课”学习《条例》6次，其中，支部书记讲纪律党课1次，纪律党课共同探讨党员干部在新时代应该做好哪些事情，在当前的形势下，时代要求党员干部必须做好“六件事”；五是组织党员干部到泰安楼家风家训馆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接受传统革命教育，增强警示教育感染力，让党员干部坚定政治立场、牢记政治信念，切实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站位。

4、开展加强作风建设工作。为深入贯彻市委、县委关于深化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落地生效，我中心对照《2024年大埔县加强作风建设重点任务清单》，进一步明确了目标任务，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工作。一是及时调整中心加强作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二是针对大埔县加强作风建设20项重点任务清单，我中心结合实际，对标对表，细化举措，建立《2024年大埔县商业服务中心加强作风建设重点任务清单》：1、狠抓“四旁”“五边”全民绿化，助力绿美大埔生态建设。中心干部职工募捐0.115万元并于3月12日到高陂镇黄坑村、渡头村开展绿美梅州种树活动。2、严厉查处态度“冷”、办事“慢”、变相潜规则、“吃拿卡要”、违规招投标等行为。严格遵守中心的各项规章制度，杜绝出现上下班迟到早退、玩电脑、炒股打游戏，随意脱岗或串岗聊天等不良现象。

对来中心办事人员（主要是下属转制企业职工办理退休、领取独生子女费等）热情接待，认真为他们查阅、查找档案，详细指引他们如何办理，手续齐全的做到一次性办理完结，没有发生“吃拿卡要”的行为。3、开展“竞标争先”“亮诺亮绩亮牌”等活动。制订了中心干部职工工作岗位职责，明确工作要求，亮出工作人员姓名。4、打造“零投诉”机关和“无信访”单位。建立健全值班制度和信息报告制度，节假日期间安排人员值班，并要求干部职工保持通讯工具和信息渠道通畅，随时待命，对出现的信访问题苗头，迅速靠上做工作，随时发现情况、随时报告情况、随时处理情况，最大限度地把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消除信访隐患。畅通作风问题投诉反映渠道，进一步推动本中心加强作风建设走深走实。目前，我中心未收到加强作风建设相关投诉问题和信访问题。

5、切实推进县委巡察工作整改工作。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4年4月3日至2024年7月31日，十三届县委第六轮巡察第四巡察组对我中心开展了巡察，并于2024年9月3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指出了存在的3方面共12个主要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建议。针对巡察反馈存在的问题，中心领导班子高度重视，迅速行动，严格对标对本，夯实责任，真抓实干，以最有力的工作举措确保巡察反馈的三大方面12个问题逐项整改落实到位，按照巡察整改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制定巡察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清单和措施办法，明确任务，做实做细整改工作，积极推进12个具体问题的整改。经过3个月的集中整改，目前，县委第四巡察组反馈的12个问题，已完成整改问题11个，还有1个正在进一步推进整改中，共建立健全9项制度，认真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切实做到整改到位、抓出成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总目标：加强单位资金管理，及时安排各项资金使用

用，较好的完成了 2024 年各类项目指标，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做到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本部门 2024 年整体收入 3423591.06 元，部门整体支出按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7887.4 元，卫生健康支出 199395.85 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0335.35 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750 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4 年度评价得分为 分（详见附件）。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1.5 分）：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得 1.5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1.5 分）：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得 1.5 分。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5 分）：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得 5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5 分）：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得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7 分）：

(2) 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3分): 本单位无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得3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5分): 1. 执行财经制度不规范: 财务审核把关不严, 出现大额现金支付、因公出差未审批、基本户错支工会保险。2. 违规记账消费。3. 重复发放住院慰问金。4. 固定资产管理不够规范。得3分。

(2) 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2分):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 得2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2分):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 得2分。

(3) 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6分): 项目资金绩效完成100%, 得6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6分): 本单位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 得6分。

③项目监管(6分): 本单位对所实施的项目有相关制度监控督促, 得6分。

(4) 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2分): 本单位无采购, 得2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1分): 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完善, 得1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1分): 采购活动合法合规, 得1分。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2分): 本单位无采购, 得2分。

⑤合同公告时效性(1分): 本单位无采购, 得1分。

⑥采购政策效能(1分): 本单位无采购, 得1分。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1分）：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无超标，得1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1分）：及时上缴处置收益，得1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2分）：每年有按要求进行资盘点，得2分。

④数据质量（1分）：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得1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2分）：资产处理合理合规，得2分。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利用率为69%，得0.6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3分）：本单位有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得3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2.5分）： $(118102.2 - 134400) / 118102.2 * 100\% = -13.8\%$ ，得2.5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2.5分）： $0 < 1000$ ，得2.5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1分）：完成率100%，得1分。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10分）：完成率100%，得10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10分）：完成率100%，得10分。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5分）：本单位无信访，得2.5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2.5分）：满意度100%，得2.5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2.5分）：满意度100%，得2.5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2、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

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关于对2024年大埔县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工作的情况通报》（埔财绩[2025]1号）文件的复核要求，未明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年度目标值问题，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完成整改：一是强化绩效运行分析，明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的年度目标值，二是加强绩效管理，增强绩效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和执行率等。补充佐证材料已按要求逐项提供。